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傳輝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傳輝先生、秦力先生、孫曉燕女士及肖雪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及郭敬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碩玲女士、黎文靖先生、張闖先生及王大樹先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定数，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701,548,267.44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0,977,340,056.59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8,200,887,622.79 元。

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的相关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25 年度广发证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0,977,340,056.59 元，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59,439,036.03 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33,677,909.26 元，提取 10% 的一般风险准备金 1,133,677,909.26 元，提取 10% 的交易风险准备金 1,133,677,909.26 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资产托管业务等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925,056.60 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34,797,928,838.41 元。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5.0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公司现有股本 7,824,845,511 股为基数计算，共分配现金红利 3,912,422,755.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30,885,506,082.91 元转入下一年度。本次现金分红占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28.55%。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完成了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事宜，共分配现金红利 760,584,551.10 元。综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全年合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 4,673,007,306.60 元，占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4.11%。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73,007,306.60	3,802,922,755.50	2,281,753,65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01,548,267.44	9,636,829,949.09	6,977,799,497.1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7,876,587,746.7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797,928,838.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757,683,715.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105,392,571.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757,683,715.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表中本年度分红包括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红利3,912,422,755.50元和2025年度中期分红派发现金红利760,584,551.10元。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广发证券分红管理制度》的规定，从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综合考虑，科学制订分红方案、回馈股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